

桃園市大溪區南興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資源回收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

1. 培養師生養成垃圾分類處理的習慣。
2. 培養師生惜福觀念並有資源回收之環保意識。
3. 減少校園垃圾量，增加資源利用性。

二、資源回收實行內容：

1. 資源回收種類：紙類、寶特瓶、塑膠、鋁鐵罐、利樂包、乳類紙盒、玻璃瓶、電池、光碟片、……等。
2. 回收時間：每週三上午優活時間（10：15~10：30）
3. 回收方式：（1）平日各班同學確實做好垃圾分類的工作。
（2）在回收時間各班環保小尖兵將班上資源回收物拿到環保屋集中。
（3）每月底交由回收廠商運走。
4. 注意事項：（1）各班選出五位環保小尖兵，負責班上資源回收物與宣導工作。
（2）塑膠瓶、保特瓶應打開瓶蓋並清洗乾淨；利樂包、乳類紙盒請指導剪開並清洗乾淨後壓扁，以節省空間，謝謝！

三、獎勵方式：

1. 學期末之資源回收獎勵金，一部份留作垃圾袋購買基金；剩餘回收金作為期末學生獎勵品經費。
2. 學期末，各班的環保小尖兵頒發獎狀一張，並頒贈獎品一份，以資鼓勵。

四、本辦法呈 校長後實施，其修正後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衛生 吳銘龍

學務主任：

學務處 代理主任 顏茹韻

校 長

南興國民小學 黃辛材 校長